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棟11樓

承辦人：詹凱翔

電話：02-89956666#8203

電子信箱：kx0401@osh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勞職綜1字第11210092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 說明會計畫2. 分配表 (1009236A00_ATTCH7.pdf、1009236A00_ATTCH9.pdf)

主旨：為鼓勵企業參選112年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以下稱本獎），本署規劃辦理說明會，請轉知所轄優良事業單位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說明會預定於本（112）年3月6日（一）下午1時30分假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402會議室辦理（計畫詳如附件1），為協助企業了解本獎項之參選注意事項及參選實務，已邀請標竿企業進行實務分享。
- 二、本次說明會名額50人，請貴單位依分配表（如附件2）協助通知及邀請本年度有參獎意願或近年參選未獲獎之優良企業踴躍參與，並於3月1日前至本署網站（<https://www.osha.gov.tw/>）線上報名區完成報名程序。

正本：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臺中市勞動檢查處、臺南市職安健康處、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副本：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衛生健康組(含附件)、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含附件)、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災害勞工保護組(含附件)、勞動部職



業安全衛生署綜合規劃組(含附件)



裝

訂

線

